入大都时，遵纪保护宫阙，未尝损毁。

洪武元年八月庚午，徐达军至齐化门（今朝阳门），命将士填壕登城而入。“封其府库及图籍、宝物等。又封故宫殿门，令指挥张焕以兵千人守之。宫人、妃主，令其宦寺护视。号令士卒无得侵暴，人民皆安堵。”十月戊寅，以元都平，诏天下曰：“兵无犯于秋毫，民不移其市肆。”其他各史如黄金《魏国公徐公达》、李贽《续藏书》、谈迁《国榷》、谷应泰《明史纪事本末》、《明史·太祖本纪》、《明史·徐达传》、夏燮《明通鉴》等，都有大同小异的记载。所有记载，无不皆云徐达入元都后“封故宫殿门”，“以兵守之”，绝无毁元都或毁元宫殿的记载。钱谦益《太祖实录辨证》、潘柽章《国史考异》、王颂蔚《明史考证捃逸》、黄云眉《明史考证》对此均未置任何异辞。因此，明军入元都后保护元宫阙，未尝予以损毁，是可以确信无疑的。

《明太祖实录》洪武二年九月癸卯：“诏以临濠为中都。初，上召诸老臣问以建都之地，……或言北平元之宫室完备，就之可省民力者。上曰：……若就北平，要之宫室不能无更作，亦未易也。”可知，洪武二年九月时，故元宫室非但没有被毁坏，而且保存完好，可以考虑在那里建都。

洪武二十九年，吴节为萧洵《故宫遗录》传抄本作序，云革命之初，萧洵“奉命随大臣至北平毁元旧都，因得遍阅经历”。按《明太祖实录》，洪武元年八月丁丑，“大将军徐达命指挥华云龙经理故元都，新筑城垣，北取径直，东西长一千八百九十丈。”《日下旧闻考》京城总记引《洪武北平图经志书》：“旧土城一座，周围六十里。克复后，以城围太广，乃减其东西迤北之半，创包砖甓，周围四十里。”《寰宇通志》：“洪武初，改大都路为北平府，缩其城之北五里，废东西之北光熙、肃清二门，其九门俱仍旧。”吴节把“经理故元都”，即“缩其城之北五里”，“新筑城垣”，“创包砖甓”，改“旧土城”为砖城，称作“毁元旧都”，未免言过其实。土城至今尚存，废而未毁，称“毁元旧都”，易生歧义误解。同时吴节序文把萧洵的籍贯江西吉水误为“庐陵”，把萧洵的官职工部主事误为“工部郎中”。

万历四十四年，赵琦美给自己的《故宫遗录》清写本写了一个《序》，云：“《故宫遗录》者，录元之故宫也。洪武元年灭元，命大臣毁元氏宫殿。庐陵工部郎萧洵实从事焉，因而纪录成帙。”不仅沿袭了吴节序中“庐陵”、“工部郎”之误，还毫无根据地把“毁元旧都”发挥成了“毁元氏宫殿”，对后代贻误颇深。

二、洪武时诏建诸王府，燕用元旧内殿

洪武元年八月壬午，“诏改大都路为北平府”[1]。三年（1370年）四月乙丑，“册封诸皇子为王，……第四子棣为燕王”[2]。七月辛卯，“诏建诸王府，……燕用元旧内殿[3]。”十二年（1379年）十一月甲寅，“燕府营造讫工”[4]。十三年（1380年）三月壬寅，“燕王棣之国北平”[5]。

DPM